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下午，在本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微信等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会议由董事朱俭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朱俭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朱俭勇先生简历见附件）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林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林涛先生简历见附件）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朱俭勇先生

委 员：田守云女士、叶茜女士、林涛先生、彭瀚祺先生、杨广城先生

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田守云女士

委 员：叶茜女士、朱俭勇先生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叶茜女士

委员：田守云女士、林涛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田守云女士

委员：杨婉宁女士、朱俭勇先生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各委员简历见附件）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彭瀚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杨广城先生、杨其新先生、马少滨先生、易炳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马少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易炳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卫彩霞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卫彩霞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卫彩霞女士简历见附件）

(六)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00 万元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愉望满族保健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愉望满族保健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有关筹办、设立、登记注册等全部事宜。

《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朱俭勇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农技师。历任义乌市华统养殖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富企业有限公司董事、胡汉辉集团(海南岛)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晋辉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义乌市华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华市华统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义乌华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安宁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龙游义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义乌市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香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海信旅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贸肥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华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春季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义乌市华盛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三亚一鸿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义乌市华荣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优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义乌市华越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义乌市华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众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义乌众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义乌市华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统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华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华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富国超市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朱俭勇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60%的股权，华统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132,608,000股股份。另外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杨广城先生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彭瀚祺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监事卫彩霞女士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朱俭勇先生与公司董事朱凯先生为叔侄关系。除上述关系外，朱俭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朱俭勇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

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彭瀚祺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总经理，现担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白城市华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目前，彭瀚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另外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杨广城先生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朱俭勇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朱凯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公司监事卫彩霞女士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除上述关系外，彭瀚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彭瀚祺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杨广城先生：香港永久性居民，1981年出生，英国留学，研究生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负责公司国内玩具生产销售业务，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杨广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58,223,66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5%，与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为协议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杨广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杨广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朱凯先生：199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职员、义乌市驰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兼执行董事。现任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华贸肥料有限公司总经理、义乌市华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义乌华旭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义乌市华进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优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义乌市华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国家电投集团义乌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兰溪市兰创吉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义乌众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众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义乌市华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瞻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

朱凯先生截至目前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 17.50%的股权，华统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32,608,000 股股份。另外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兼董事杨广城先生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彭瀚祺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监事卫彩霞女士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朱凯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俭军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朱俭勇先生为叔侄关系。除上述关系外，朱凯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朱凯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5、林涛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担任中国南方电网公司工会副主席等职务。

截至目前，林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林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林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

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叶茜女士简历

叶茜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担任中建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所负责人。曾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项目经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部门经理，具有丰富的内控审计从业经验。

截至目前,叶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超过5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证券分析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2、田守云女士简历

田守云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现担任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截至目前,田守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超过5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证券分析师；

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杨婉宁女士简历

杨婉宁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主任会计师。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具有多年审计从业经验。

截至目前，杨婉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超过5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证券分析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简历：

1、彭瀚祺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总经理，现担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白城市华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目前，彭瀚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另外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兼董事杨广城先生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朱俭勇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朱凯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公司监事卫彩霞女士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除上述关系外，彭瀚祺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彭瀚祺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杨广城先生：香港永久性居民，1981年出生，英国留学，研究生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负责公司国内玩具生产销售业务，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杨广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58,223,6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15%，与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为协议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杨广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杨广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杨其新先生，香港永久性居民，1964年出生，高中学历，1989年加入本公司，负责国际销售及产品研发工作。现任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香港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兴昌塑胶五金厂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杨其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杨其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杨其新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马少滨先生，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财务管理专业毕业，经济师，会计师，2007年进入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协助公司做好 IPO 项目筹备和上市工作，公司上市后一直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工作，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马少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马少滨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马少滨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5、易炳民先生，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河南省息县审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顺丰速运区域财务主管，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浙江盾安供应链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天天快递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杭州快抢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兑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兆弟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易炳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易炳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易炳民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卫彩霞女士，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现担任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卫彩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另外，公司董事朱俭勇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彭瀚祺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朱凯先生为华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除上述关系外，卫彩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

系。卫彩霞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